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 签订小市政配套工程施工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子公司四川瀑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瀑源建设”）与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地产”）子公司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源仓储”）签订小市政配套工程施工合同，该工程施工项目具体由分项小工程构成，项目承包总工期约 426 天。

- 合同价格：项目承包总价款约为 20,005.03 万元。合同计价原则：严格按照相关图集进行；执行北京市建筑与装饰工程相关取费标准；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设计变更、甲方指令、现场签证技术资料等均作为计价依据。

- 本次关联交易有关事宜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正源地产持有公司 24.72%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正源地产间接持有正源仓储 100% 股份。因此，正源地产和正源仓储均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瀑源建设与正源仓储签订小市政配套工程施工合同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何延龙先生、富彦斌先生、张伟娟女士、薛雷先生回避了表决，5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将为公司带来约 20,005.03 万元的工程施工收入，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该交易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何延龙

注册资本：50 万元

经营范围：承担社会普通货物运输；铁路整车货物到达、发送、装卸及仓储；储存、调拨、购销粮食、油脂；房屋出租；谷物脱壳去皮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正源仓储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14 号，灏源建设将负责该项目的小市政配套工程，该工程施工项目由分项小工程构成，具体施工内容参见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和施工图纸。合同承包总工期约 426 天。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价款的支付

1、定价政策

计价原则：严格按照相关图集进行；执行北京市筑与装饰工程相关取费标准；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设计变更、甲方指令、现场签证技术资料等均作为计价依据。

经灏源建设与正源仓储协商，初步确定合同预算总价约为 20,005.03 万元。

2、关联交易价款的支付

合同无预付款；每月支付当月已完工程量的 70%；单项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 95%；工程质量质保金为工程审定价款的 5%，质保期满二周内付清余款。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组成部分。该工程施工关联交易预计将为公司带来约 20,005.03 万元工程施工收入。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

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蔡洪滨、谢思敏、郭海兰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允，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透明；

2、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斌、张伟娟、薛雷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交易的实施将为公司带来约 20,005.03 万元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21日